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2-052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对

新冠肺炎疫情减免租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减免租金情况概述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下午 15:00 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13 楼海吉星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上海公司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减免租金的议案》。

为了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共同应对疫情，履行社会责任，切实减轻商户经营压力，支持商户与企业（市场）共同可持续发展，结合所在地区疫情实际情况和政策情况，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公司”）对承租上海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国有房屋（用于经营）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自然人免除不超过六个月的租金，减免租金政策需覆盖到实际承租使用方（实际经营者）。实际按照上海公司制订的具体实施方案执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实施优惠措施系公司响应政府号召，有利于缓解商户经营压力，提振经营信心，提高商户抗风险能力，共克时艰，有助于促进市场商户共同可持续发展，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长期发展。

根据初步测算，本次实施优惠措施预计对公司利润总额影响约7,000万元（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其中，2022年上半年上海公司暂停营业期间的租金减免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已体现在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中。

上述数据为未经审计的预估数据，仅为投资者了解本次实施优惠措施对公司的影响所用，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相关数据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减免租金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一日